



# 獻身事主

## 專 題 文 章

## 從蒙召 到報讀神學



趙詠琴博士  
新約科副教授

播道神學院自1932年創校以來，一直致力訓練神的工人。現時本院除了提供全職事奉的訓練課程外，亦有專為牧者而設的進修課程，還有裝備教會信徒和領袖的神學課程和信徒證書課程。在芸芸課程中，報讀全職事奉課程的信徒必須有神的呼召。踏上全職事奉之路，神的呼召只是第一步。這條路可以分為三段：第一，「從蒙召到報讀神學」，這是我們建立事奉心志的階段；第二，「從入學到畢業」，是磨練事奉心志的階段；第三，「從事奉工場到天家」，是持守事奉心志的階段。下文將討論「從蒙召到報讀神學」需要留意的事情，藉此幫助正在考慮全職事奉的肢體清晰神的呼召，及如何預備自己報讀神學院。

### 1. 神是否呼召我投身全職事奉？

神可以呼召一個信靠祂的人，如約書亞(約書亞記一1-4；參民數記十四6-9)，亦可呼召一個敵擋祂的人，如掃羅(使徒行傳九1-16，參使徒行傳二十六9-18)。儘管如此，信徒無論投身全職事奉與否，都當敬畏主。神呼召人並沒有既定的模式，祂會藉著生活的經歷、事奉、職場、聚會等，呼召人投身全職事奉。不同人有不同的蒙召經歷：一位弟兄在街上暈倒被送往醫院，醫護人員通知他太太他患了絕症。當夫婦二人正在病床邊痛哭之際，院方致歉說弄錯了消息，他沒有患上絕症。縱然欣喜若狂，弟兄卻想到，若就此離世，豈不愧對天父？於是，決定一生事奉主，以報主恩。有一位姊妹擔任教會青少年導師多年，深感現時牧養青少年的重要及迫切，因此放下個人的

專業，進入神學院受裝備。一位任職於建築師樓的弟兄，天天為人建築地上的居所，當別人認為他擁有高薪厚職時，他卻感到不滿足，因為世人最須要的乃是天上的居所，為此，他願意一生投身全職事奉的行列，領人歸主。又有一位姊妹從宣教士分享得悉非洲的福音需要時，深受感動，願意被主差遣去非洲宣教。

以上肢體蒙主感動投身全職事奉時，有些同時領受一個特定的服侍群體；有些則沒有。不是每個人都有相同的負擔，若對某個特定的服侍群體或某項事工(如：傳福音、真理教導)有負擔，這並不是偶然的，這可以是神呼召人的一環。至於沒有特定的負擔，也不代表不是神的呼召。

蒙神呼召的人，都有一顆渴望「全時間事奉主」的心志，在選擇個人專業與全職事奉時，都認為後者更有意義。當然，神亦會呼召信徒在職場事奉。有一位任職社工的姊妹領受了神的心意，在老人中心服侍長者。這是她從神而來的負擔，也是她感到人生最有意義的事。認識主對個人的心意，便順服遵行，這就是「事奉主」。「全職事奉」一般是指在教會、宣教工場、福音機構等，主要以聖經真理栽培人的全職工作。若蒙神呼召以個人專業(如人事管理、電腦支援、行政等)在教會、宣教工場或福音機構等服侍神，則不屬牧養性的事奉，無須接受全職事奉神學裝備，反而應該接受特定的專業訓練。



為免個人一廂情願，渴望投身全職牧養事奉的信徒，可以思考及回答以下問題，藉此澄清個人的感動是否出於神：

1. 何時及在什麼場合，是我第一次想到全職事奉？事件的經過是怎樣的？是什麼引發我想到全職事奉？
2. 當時我有沒有領受從神而來的「說話」？例如：靈修時閱讀的經文、講員的信息、別人的分享、個人的思想等？(為免引起誤會，除非聽到清晰的聲音，否則不要說「聽到神向我說話」，我們可以說「神使我想起…」或「神提醒我…」。)
3. 自第一次想到獻身事主至今，那份渴望全職事奉的感動，或事奉的負擔有否增加？我能指出神如何幫助我更清楚祂的呼召嗎？有什麼具體又關鍵性的事件？
4. 我有一個渴望服侍的群體嗎？我對他們有何印象？我有機會接觸他們嗎？如有，接觸他們後，我是否更渴望服侍他們？
5. 我與相熟的教會牧者、主內肢體、服侍的群體、配偶或家人，分享我的全職事奉心志時，他們有正面的回應嗎？若有人最初不認同我的呼召，或反對我投身全職事奉，現在他們有沒有改變？
6. 就我的事奉，牧者及長執、與我合作事奉的肢體，或我服侍的肢體(如主日學學生)，有何評語？
7. 我是否恆常參與教會內的事奉？我是否樂在其中？
8. 我是否喜歡禱告及閱讀聖經？
9. 我是否經常在靈修與主相交時，感到十分喜樂？我是否經常在主日崇拜敬拜主時，有滿足的感覺？
10. 除了「事奉主」的原因外，我渴望全職事奉，還有其他原因或目的嗎？如有，這些原因或目的是否神喜悅的？



若信徒確定神呼召自己投身全職事奉，心中又有平安，亦沒有什麼客觀的攔阻，就當勇敢回應神。承擔牧養職事的工人，須要豐富的神學知識、良好的事奉技巧及穩固的屬靈生命，所以，蒙召的肢體必須接受神學裝備。若信徒未能確定神的呼召，亦不要氣餒，繼續尋求主的心意，期間亦須努力追求在各方面成長。即使最終確定主不是呼召自己，這個尋求主的過程必定叫人靈命成長。

## 2. 我當怎樣預備自己進入神學院？

蒙召的肢體應當怎樣預備自己適應神學院的學習？首先，熟讀全本聖經。其次是建立靈修習慣，因為個人的靈命是神學研究與事奉的基礎。如果事奉者與主沒有良好的關係，他怎知道主的心意？他所作的可能是枉然的。另外，嘗試參與不同的事奉，藉此擴闊個人的事奉經驗、發掘屬靈恩賜、學習不同的事奉技巧、加強事奉的心志等。還有，培養個人的閱讀興趣，涉獵不同的屬靈書籍及神學著作。已婚肢體在尋求主心意，或預備自己報考神學院的過程中，最好多與配偶分享，攜手並肩，彼此勉勵，這對日後的神學裝備及全職事奉生涯，都有好處。

香港各大神學院的招生日期都不同，有關資料多數可以在網上查閱。有意報考本院的信徒可以登入本院的網頁，瀏覽各個課程的資料，查閱入學的申請資格、需要遞交的文件、截止申請日期、筆試及面試日期等。填妥申請表後，連同個人的蒙召見證一併遞交。有序地撰寫個人的蒙召經過，是一個重溫神恩典的時刻，也藉此再次確立神對自己的呼召。蒙召見證應以短文及語體文書寫，讓人易讀易明。

如欲報讀全職事奉訓練的肢體，必須獲得所屬教會的執事會及牧者推

薦。申請者應儘早與所屬教會的牧者及長執，分享個人的蒙召及事奉心志；為免延誤申請，最好獲得他們同意推薦後，才遞交申請表。再者，各教會為會友發出推薦信的程序及時間都有差異。總之，愈早為申請作準備愈好。至於個人的學歷證明文件，亦須儘早聯絡有關大學。

除了與教會分享個人的事奉心志外，也要與家人溝通。至於何時遞交辭職信，則要視乎公司的離職要求，然而，不要安排在開學前一天才正式離職。開學前最好有時間稍作休息，精神奕奕地迎接神學生涯。調整心態適應全職學生的身份，亦需要時間。很多神學院都在開學前為新生安排訓練，若因事缺席，實屬不必要的損失。

熟悉聖經各書卷的概括內容、重要教訓及特別的經文，將有助應考神學院的入學試。以本院為例，我們會視乎情況，或會要求申請人考英文筆試，藉此評核他的英文理解及表達能力。通過初步評估及筆試後，便會安排考生面試。緊張、驚慌都無濟於事，只要全心信靠神，認定無論神學院取錄與否，都由祂掌管。面試當天應提早到達神學院，安頓心情。過程中，應以真誠自如的態度回答提問；可以視面試的老師為主內肢體，清晰扼要地跟他們分享個人的蒙召。最終是否接受神學裝備，三一真神仍然是我們應當服侍的主。